



学部公告

招生信息

『研究生』大连理工大学运载工程与力学学部2010年工程硕士招生简章

来源: 更新:2010-05-25 点击:2234次

大连理工大学运载工程与力学学部
2010年工程硕士招生简章

部长信箱



服务指南

站内搜索

教师搜索 | 工作简报 | 资料下载
校内文件 | 校内通知 | 部务公开
学部礼品 | 友情链接 | 病毒扫描

部门设置

办公室

- 分党委办公室
- 学部办公室
- 教务办公室
- 学生工作办公室
- 各院系办公室

院系

- 工程力学系
- 船舶工程学院
- 汽车工程学院
- 航空航天学院

重点实验室

- 工业装备结构分析国家重点实验室
- 船舶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一、学部概况

运载工程与力学学部涵盖力学、船舶、汽车和航空航天相关学科。学部下设工程力学系、船舶工程学院、汽车工程学院和航空航天学院4个院(系),有工业装备结构分析国家重点实验室,船舶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辽宁省先进船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先进制造设计与CAE软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车辆先进设计制造辽宁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动力控制与整车技术辽宁省重点实验室。

学部拥有一支高水平的教师队伍,其中教授49人,包括中科院院士2人、双聘院士5人、兼职教授2人,博士生导师49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2人(含讲座教授1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和海外青年学者合作研究基金获得者5人。2004年获得我校首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科学基金。

学部有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1个(力学),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5个(工程力学、固体力学、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流体力学和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个(力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船舶与海洋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有工程力学、固体力学、一般力学和力学基础、流体力学、计算力学、岩土与环境力学、动力学与控制、应用与实验力学、航空航天力学与工程、生物与纳米力学工程、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轮机工程、水声工程和车辆工程14个二级学科博士点。

学部教学科研实力雄厚,设备条件一流,承担了多项国家级、省市级科学基金和“973计划”、“863计划”及“十五”重点攻关项目,同时与企业合作解决技术难题和高新技术开发工作,取得了丰富的学术研究成果和实际应用业绩,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招生背景

为适应国家人才发展战略,紧紧围绕为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培养应用型、复合型高级工程应用人才的宗旨,在充分吸取以往研究生培养,特别是工程类型工学硕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培养学员掌握从事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以及解决工程问题的先进方法、技术和手段,具有创新意识和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的能力,又能紧密联系企业的工程实际,使企业根据自己的产品研发和技术现状,培养急需的和储备的工程技术和企业管理人才,以利于企业自身的可持续发展。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文件通知精神,我学部将在船舶与海洋工程、车辆工程等工程领域招收工程硕士,招生名额和录取分数线由我校研究生院自主确定。

三、培养目标与研究方向

1、船舶与海洋工程——依托船舶工程学院,学院的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为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学科

培养目标:为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的企业培养应用型、复合型的高层次工程技术人才。培

养的工程硕士研究生应具有科学严谨和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应掌握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掌握解决本领域实际工程问题的研究方法和技术手段。应具有良好的工程实践素质，具有独立担任工程技术工作的能力。

研究方向：高技术含量船型与海洋平台设计技术研究、智能船舶CAD与集成信息系统研究、

船舶CAM与特种加工技术研究、数字化船舶制造技术研究、船舶结构分析、结构振动设计与控制研究、船舶结构振动噪声预报与控制技术研究、船舶与海洋结构物结构形式与全寿命期安全评估研究、船舶与海洋结构物环境荷载计算与水动力性能分析研究、船体型线优化、螺旋桨设计理论与锚泊定位系统动力分析研究、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腐蚀及防腐应用技术研究、船舶与海洋结构物防腐疲劳损伤感知、监测及全寿命期安全评价技术研究。

船舶工程学院简介

船舶工程学院的船舶与海洋工程本科专业是国家级高等学校特色专业建设点。学院的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为国家“211工程”和“985工程”重点建设学科，学科实力雄厚，现有船舶与海洋工程国家一级学科博士点和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国家二级重点学科，拥有船舶与海洋结构物设计制造、水声工程和轮机工程3个二级学科的博士学位和硕士学位授予权，并设有船舶与海洋工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院的船舶与海洋工程实验室是辽宁省高校重点实验室，设有船舶CAD工程中心、船模拖曳试验水池、造船工艺实验室、船舶结构振动实验室、声学实验室和结构环境损伤控制实验室，实验室的实验设施已达到了当前国内先进水平。

船舶工程学院教学科研设施先进，师资力量雄厚，在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等方面做出了突出成绩，大批毕业生已在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担任重要职务或技术骨干，科研成果曾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十余项重要奖项。学院还依托辽宁和环渤海地区造船与航运基地，与国内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相关单位有着密切的联系，学院与大连船舶重工和渤海船舶重工共同建设了国家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创新了产学研合作模式，取得了突出的产学研合作成果。依托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学校的“大连市先进船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辽宁省先进船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船舶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先后被批准成立。船舶工程学院已经发展成为我国船舶与海洋工程领域进行高层次人才培养、实施高水平科学研究和开展高层次产学研合作的重要基地。

船舶工程学院还与国外的大学和研究机构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在学院设立本科生专项奖学金的机构和个人包括德国劳埃德船级社、英国劳氏船级社、美国船级社、中国船舶及海洋工程设计研究院、日本常石造船株式会社和忠旭（个人奖学金）等。学院还和英国斯特莱斯克莱德大学签订了联合培养的协议，优秀的本科毕业生可以直接推荐到斯特莱斯克莱德大学攻读硕士学位。

2、车辆工程——依托汽车工程学院，是辽宁省第一所汽车工程学院，学校与大众汽

车集团（中国）签署合作协议

培养目标：培养从事车辆工程领域科学研究与开发应用、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与技术改造、新技术推广与应用以及技术管理等方面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能够掌握扎实的基础理论知识并运用现代科技知识解决企业实际生产中的工程技术问题。本领域的工程硕士应掌握本学科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了解本学科的现状和发展趋势，熟悉先进的汽车企业生产运营管理理念，掌握车辆的现代设计理论与制造工艺、机电一体化技术、现代控制技术、现代测试技术和必要的实验技能。另外，应较熟练地掌握一门外国语，能顺利阅读本工程领域的科技资料及文献，能较熟练地掌握车辆工程主流软件的应用。

研究方向：汽车数字化工程研究，包括汽车车身、底盘及零部件的数字化建模、力学仿真分析、结构优化设计的理论、方法和关键技术，以及相应的软件工程技术；汽车安全与节能研究，包括汽车主被动安全技术，乘员及行人碰撞安全保护，公路交通事故的特征、机理及再现技术；汽车电子工程研究，包括电动汽车的匹配技术、动力总成及电动机的控制技术，智能车辆的环境感知、路径规划、物流系统、主动安全及路径跟踪控制理论及关键技术；汽车材料工程研究，包括环保、可回收汽车内饰材料、水性纳米汽车涂装漆、超高碳纤维汽车承载外饰材料技术等；汽车先进制造研究，包括汽车轻量化制造相关的链接（粘接、铆接、焊接）技术，金属和分子材料零部件冷热成形工艺及模具制造技术；汽车服务工程研究，包括汽车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汽车物流工程、基于电子商务的汽车营销、面向拆卸回收的汽车绿色设计等理论与关键技术。

汽车工程学院简介

汽车工程学院成立于2007年5月，是辽宁省第一所汽车工程学院，是学校引进国内具有学科优势的多个创新团队并与校内原有车辆工程专业重新整合而成的。学院共8个研究所（汽车数字化研究所、车身设计研究所、汽车先进制造工程研究所、汽车材料研究所、汽车电子研究所、智能车辆研究所、汽车节能与安全研究所和汽车服务工程研究所）、1个研发中心（大连理工大学新能源汽车研发中心）、1个省级工程中心（车辆先进设计制造辽宁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动力控制与整车技术辽宁省重点实验室）、1个汽车实验技术中心（含车辆工程及智能车辆实验室、车身工程实验室、汽车材料实验室和汽车电子实验室）以及1个培训中心（含Siemence-PLM Software APP技术培训中心、汽车数字化培训中心和汽车电子技术培训中心等）。学院现有教师与工程技术人员35人，其中教授5人、副教授9人；双聘中国工程院院士4人、博士生导师5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1名、“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1人和辽宁省十百千人才工程2人。

该学院现设有车辆工程（英语强化）本科专业，设有车辆工程学科的硕士、博士授予点和博士后流动站。目前在校本科生169人、硕士生48人和博士生10人。学院从2008年开始正式招收五年制的车辆工程专业英语强化班，使学生能够掌握扎实的英语和专业基础知识，胜任未来汽车工业市场对人才的愈加严格的需求。成绩优秀者将有许多机会在本科阶段到拥有汽车工业先进技术的国家进行交流学习。

该学院与校内许多学科有紧密合作和业务交叉。在汽车数字化、智能化和轻量化设计制造，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优化及整车匹配技术，汽车车身电子与传感器技术，主动与被动安全，特种智能车辆，以及车用环保再生材料等研究方向有特色和多项创新研究成果。

该学院本着“办学高起点，进入高标准，育人高质量，建院高水平”的建院方针，坚定不移地实施“抓两头”（重视和强化基础知识传授和实践动手能力培养）和“国际化”的办学方针，倡导和推行教学与学教相结合、调动学生学习和创新思维积极性与主动性的生动灵活的新型教学模式。在学院成立不到三年的时间里，先后派出学生前往日本名古屋工业大学、美国Kettering大学，美国密执安大学，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和美国西北大学等进行短期学习和学生互换交流活动。目前，学院已同多所国外知名院校达成师生互派协议，为学院师生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此外，学院每年都邀请国内、外汽车行业著名学者来我校举办学术报告，使学生有机会接触到汽车领域的前沿问题。学院在不断引进国内、外该领域的精英团队和个人的同时，也十分注重与代表当今汽车工业先进水平的国外科研院所、汽车企业及软件公司加强联系并进行实质性的合作，鼓励学科交叉，促进科研成果的产业化。合作单位包括德国大众汽车公司、Siemens-PLM Software公司、美国Kettering大学、美国纽约州立大学、美国密执安大学汽车研究中心、美国西北大学、美国A&M大学、德国柏林工业大学、日本名古屋工业大学、日本Y-Tec公司和韩国科学技术研究院（KAIST）等等。

四、培养方式

根据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的培养目标和学员特点，采取进校不离岗的培养方式，课程学习主要在企业的办学点（最低规模为30名正式学员）进行。一般以集中面授课程的方式进行学习，最大限度做到不影响企业正常工作。

针对工程特点和企业需求可按工程领域设置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学习年限从注册报到之日起至答辩之日止，一般为2.5年，最长不超过5年。

学位论文形式：根据《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同意开展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学位试点工作的通知》（学位办【1996】60号），工程硕士学位论文（设计）选题直接来源于生产实践或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技术项目的设计或研究专题，可以是企业技术攻关、技术改造项目的子课题，可以是新工艺、新设备、新产品的研制和开发。

五、报名、程序及考试录取

（一）报考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理工科毕业生）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均可报考：

1、2007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

2、2006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证书。

（二）报名资格审查

1、网上报名

正式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即报考者在网报规定时间内到指定网站(另行通知)，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

如考生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

只进行网报而未进行现场报名者，此次报名无效；

未进行网报者，现场报名时不予受理。

网报时间预计为7月中旬。

2、现场确认

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到指定地点照相、采集指纹、确认报名信息。

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居民身份证、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和以上证件复印件各一份，

审验考生的报考资格。缴纳报名费。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考生须认真核对报考信息，所填信息应真实、有效；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今后一律不得更改，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自负。

考生须将现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核准表

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按规定时间将资格审查表、相关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交研究生院专业学位办进行资格审查、备案，对资格不能确认者，要求到权威认证部门对考生的学历、学位证书进行认证核查。

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同时提交认证报告。

我校在录取前须再对考生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凡不符合报考条件者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不予录取。

现场报名时间暂定为7月中下旬

现场报名地点：另行通知

具体内容详见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gs.dlut.edu.cn/zyxw.asp>）。

考生可以在辽宁省大连市参加考试，也可以在本单位所在的省指定的考点参加考试，但在

外省参加考试的考生须由我校进行资格审查并经我校同意后，可通过互联网登陆当地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填写、提交报名信息，并到考试所在的省指定的报名点照相。

持有2009年GCT成绩（必须具有学士学位）并达到我校2009年录取标准的考生，不需

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拍照，只需于2010年7月中下旬到我校现场报名地点登记报名，申请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专业课考试及面试。申请者在办理登记报名时需携带身份证、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和以上证件复印件各一份，2009年GCT考试的准考证、2010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1式2份（需加盖公章）。对于已被外校录取的考生另外还需要提供个人申请和所报院校同意退学的退档函。

（三）考试与录取

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

第一阶段，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简称“GCT”)。该

阶段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当年只可选择一个培养单位报考。

“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

外国语(英语、日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小时，每部分45分钟，请考生合理分配答题时间。

第二阶段，达到我校规定的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的考生到大连理工大学参加学校自行组织的专业课考试和综合测试。

持有2009年GCT-ME有效成绩的考生(必须具有学士学位)，可以凭此成绩向我校相

关工程硕士培养领域申请报名参加专业考试和综合面试、根据2009年“GCT-ME”总成绩录取标准和2010年综合测试结果择优录取。

对仅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而未获得学士学位的录取人数将严格控制在录取总人数的10%以内。

考试时间定于2010年10月下旬，详细时间以准考证为准。

考试地点：由省学位办统一安排，具体考场以准考证为准。

六、各工程领域主干课程

1、船舶与海洋工程

必修课程：自然辩证法、工程数学、公共英语、专业英语、船舶与海洋工程有限元、破损稳性、船舶制造工艺力学基础、知识产权、信息检索

选修课程：船舶CAD、先进造船技术、船舶与海洋工程流体力学、船舶操纵与摇摆、环境损伤基础、船舶结构动力学、船舶噪声。

必修环节：论文工作中期报告、文献综述报告

2、车辆工程

必修课程：汽车车身现代设计与制造技术进展、车用结构件现代成型技术、汽车汽车电子学、汽车高分子材料、工程设计中的面向对象技术、智能车辆环境感知技术、汽车精益生产运营管理、矩阵与数值分析、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自然辩证法、第一外国语(专业英语、日语、俄语)

选修课程：车身覆盖件成形模拟技术、车身三维CAD参数化设计、有限元方法与应用、测试技术、汽车轻量化材料与工艺、汽车工程优化设计、高等车辆动力学、汽车结构试验(实践课程)、工程软件底层架构技术、汽车物流供应链管理与信息化、汽车实践课程(企业实践)。

必修环节：论文工作中期报告、文献综述报告

七、考前辅导班

每年均开设考前辅导班，针对GCT考试的内容进行辅导

开班时间：7月上旬，开班地点：大连理工大学，

八、联系方式

大连理工大学运载工程与力学学部办公室

办公电话：0411-84707652、84706711

九、其他

内容如有变化，以大连理工大学2010年工程硕士招生简章为准

以上专业工程硕士课程跟读生同时招生，学员通过资格审查后免试入学，通过GCT考试录取后，跟读期间课程可以申请免修（成绩四年内有效）。

（发稿人：学部办公室）

地址：中国·辽宁省大连市甘井子区凌工路2号 大连理工大学 邮编：116023 电话：0411-84707652
版权所有：大连理工大学运载工程与力学学部 Copyright © 2010 All rights reserved.
技术支持：大连理工大学N维网 [管理登陆]